

文水县刘胡兰镇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组织编制。全文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报告年度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文水县政府门户网站”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刘胡兰镇党政综合办公室联系（地址：文水县刘胡兰镇党政综合办公室；邮编：032100；电话：0358-3081101；传真：0358-3081101；电子邮箱：wsx1hlz@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刘胡兰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密结合乡镇基层工作实际，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和水平，积极营造良好政务环境。

（一）主动公开情况

本年度，我镇积极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政策，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21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 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函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秉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首先，需全面梳理政府信息，进一步细化主动公开的范围，完善公开目录，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动态更新。

对于在履职过程中产生或获取的政府信息，要严格落实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依法依规明确其公开属性。若确定为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的信息，必须详细说明理由。

此外，凡是涉及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权利与义务的规范性文件，均应依据《条例》的相关规定，全面、准确且及时地予以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管理情况

为贯彻好《条例》要求，刘胡兰镇按照有人做、有内容、有标准、有更新的要求，不断强化组织建设、制度建设。有序推进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五）监督保障情况

刘胡兰镇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的负责人与具体工作人员，以

此保障政务公开工作能够有条不紊地推进。在工作开展过程中，严格落实各项政务公开要求，积极主动地接受来自外部的监督。对于社会各界的关切以及群众提出的诉求，能够做到及时回应，通过这些举措，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透明度，增强政府在民众心中的公信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	0	0	0	0	0	0	0

	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	------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仍存在一些薄弱环节：1. 政务公开队伍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以公开促落实、促服务的功能效应仍需进一步扩大，政务公开形式还有待创新；2. 对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理解和把握不够，对各项政策的理解尚未做到灵活运用，发布的政务信息质量还有待提高。2026年，我镇将继续深化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规范制度，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工作。

一是加强业务学习，提升政务公开能力。强化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队伍的思想意识和业务水平。进一步做好新老工作对接，确保工作不脱节，保障政务公开工作顺利有序开展。

二是加强政策解读，确保政策落地见效。不断丰富解读形式，及时有效执行政策阐释任务，引导领导干部带头解读相关政策，提高公众对政策核心要求的理解，确保相关政策得到全面贯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刘胡兰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1 月 12 日